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

印

第二科
審計室

修補九〇三
紙光觀



岱雪

送達

原為研局

別類

附

車級
車械司

軍械司

事文收總

丁字第
3174號

別文

機關

稿擬稿

稿擬稿

稿擬稿

稿擬稿

稿擬稿

稿擬稿

稿擬稿

稿擬稿

周印凡

叶子勤

劉子勤

王有耕

王有耕

檔案

字第

三資第

號

去年

四月

四月

四月

四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日

日

日

日

日

月

月

月

月

月

日

日

日

日

日

時

時

時

時

時

核簽

撰稿

交辦

判行

校對

時封發

時蓋印

時繕寫

時判行

時核簽

時撰稿

時交辦

時核簽

代電

丁屬本廠局三處經理部奉年青苦因緣
字布四號訓全聞 1
事雖社會部抄正並銷戶
辦理為要上故因樹立常規備紀念特此佈
此一經為仰遵之無能為力辦公室
資印 諸君為勿忘不外

湖北音檔叢書

洪先生

第三輯

二

0456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收

職務呈

字第24204號

三十五

三月廿三日

件號

准社會部函送三五年度紀念五一勞動節辦法一案仰即

遵辦并飭屬遵办由

經

濟

部

訓

令

中華民國

令湖北省建設廳

業准社會部三十五年三月十五日組六字第123214號公

事由擬辦批示示

收文

字第

號7172

(192×272公厘)

函用查本年五一勞動節紀念一案業經本部於三月六日
召開第四十四次社會運動工作會議邀請貴部及有關机
關派員會商決定辦法紀錄在案除分行外相應檢附該項
紀念辦法一份請查照飭屬辦理為荷等由附三十五年
度五一勞動節紀念辦法一份准此除分行外合行抄黃上
頃辦法一份令鄉遵照並飭屬辦理為要此令

附抄黃三九五年度五一勞動節紀念辦法一份

特此令
長
司
印

校對蔣祖漢

三十五年度五一勞動節紀念辦法

閩縣印

一、紀念大會由二人國體發起舉行當地有國機關派員指導協助。

二、各廠礦工人於五月一日放假三天工資照給其因工作必要不能假放者應加倍發給工資。

三、遴選對於生產有特殊貢獻及銳明或對抗戰工作有功績之工人由政府授與獎章或其他獎勵并將其姓名及事蹟公布。

四、由有關機關組織視察團依照政府勞工福利法令視察各廠礦勞工福利設施情形。

五、約集專家工人團體代表及實際工作人員等舉辦勞工問題座談會。

六、各廠礦及工人團體應舉辦同樂晚會。

七、發行紀念文字或專刊擴大宣傳下列各點

(一) 開揚勞工政策綱領

(二) 發展生產促進國家工業化

(三) 健全工會組織

(四) 推進工人福利事業普及勞工補習教育
安定工人生活

(五) 維持勞動標準提高勞動效率

(六) 倡導工人參政

(七) 利戴有關工人組織與福利設施之報導